

山东省教育厅 山东省公安厅 山东省军区战备建设局

战联〔2021〕4号

关于做好 2021 年军队院校 招收普通高中毕业生工作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公安局，各军分区（警备区）战备建设处：

根据中央军委《现役军官选拔补充暂行规定》（军发〔2020〕683号），军委政治工作部、军委训练管理部、教育部《关于做好 2021 年军队院校招收普通高中毕业生工作的通知》（军训〔2021〕112 号）和军委后勤保障部《关于做好 2021 年度军队人员医学选拔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我省招生工作安排和疫情防控实际，现就做好 2021 年军队院校招收普通高中毕业生有关事宜明确如下：

一、招生计划

2021 年，全军 27 所军校在山东省招收普通高中毕业生 1022 人，其中男生 960 人、女生 62 人（招生计划见附件 1）。陆军工程大学全国人防定向生 6 人（男女不限、无军籍）。均为本科层次。

二、报考条件

参加 2021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的山东省普通高中应届、往届毕业生；未婚，年龄不低于 17 周岁、不超过 20 周岁（2001 年 9 月 1 日至 2004 年 8 月 31 日之间出生）；高中阶段体质测试成绩及格以上；报考全国人防系统定向生的考生，高考成绩须达到全省普通类一段线。报考其他军校专业考生，高考成绩须达到全省特殊类型招生控制线；参加军队组织的政治考查、结构化面试、体格检查和心理测试，结论均为合格。

三、志愿填报

军校共安排两次网上志愿填报（均为普通类提前批），实行以学校为单位顺序志愿模式。6 月 30 日，考生登录山东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信息平台（<http://wsbm.sdzk.cn>），根据军校报考要求和选考科目等，进行第一次志愿填报（填报 1 个院校志愿）；当投档的第一志愿考生数量不足时，7 月 14 日进行第二次志愿填报。

四、政治考查

6 月 22 日至 27 日，由县（市、区）人民武装部牵头，会同考生所在地招生办公室、户籍所在地派出所和所在中学组织实施。考生户籍所在地与其就读的普通中学、教育机构或工作单位

等不在同一区域的，政治考查工作由考生报考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武装部负责。政治考查按照教育部、公安部、原总政治部《关于军队院校招收普通中学高中毕业生和军队院校招收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政治条件的规定》（政联〔2001〕1号）执行，参照征兵政治考查有关规定组织实施。考生登录山东省教育考试院官方网站下载《军队院校招收普通中学高中毕业生政治考查表》（以下简称《政治考查表》，A4正反双面，见附件2）或到县（市、区）人民武装部领取，按要求认真填写。政治考查表一式两份，一份由考生带至军检站上交，一份由县级人武部存档。政治考查结论分为合格和不合格两种。对政治考查结论有异议的，县级人民武装部应当组织复议。政治考查结论为不合格的，不能参加结构化面试和体格检查。

6月29日前，各军分区（警备区）战备建设处汇总辖区政治考查合格考生名单（包括姓名、考生号、性别、民族、政治面貌、身份证号、毕业中学、联系电话、考核结论；电子版和加盖印章纸质版），集中报送省军区招生办公室。

五、军检

军检包括结构化面试、体格检查和心理检测三项内容，分别由济南、青岛警备区会同联勤保障部队第960医院（济南市天桥区无影山路25号）、海军第971医院（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7号），采取“一站式”封闭组织。其中960医院，主要负责济南、淄博、枣庄、东营、潍坊、济宁、泰安、临沂、德州、滨州、聊城和菏泽

12 地市考生；971 医院，主要负责青岛、烟台、威海和日照 4 地市考生。参加军检人员区分招生院校（依据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男生按照招生计划数的 3 倍（其中，陆军特种作战学院、海军潜艇学院按计划数的 5 倍）、女生按照招生计划数的 5 倍确定。军检时间为 7 月 2 日至 6 日，复检时间为 7 月 7 日，女生统一安排在 7 月 2 日参加军检。7 月 1 日，考生可通过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官网查看军检计划和须知。7 月 9 日，在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官网公示军检合格人员名单。

（一）结构化面试。由军委训练管理部指定人员组织，分为集体面试和个体面试。主要是通过了解考生的报考动机、价值取向、成长经历、社会支持与沟通、环境适应性，以及情绪控制、逻辑思维和语言表达能力等，判断其在军队院校学习、训练和生活的适应性，淘汰不合格者。结构化面试前，考生先领取并填写集体面试评分表参加集体面试，而后参加个体面试（个体面试评分表由考官填写）。结构化面试结论由专家综合集体面试、个体面试结论确定，分合格、不合格两种。面试工作严格落实家长代表监督制，面试现场设立军队院校、地方招生考试机构、警备区招生办公室和家长代表组成的考生权益申诉复议组。结构化面试结果现场告知考生，考生对结果有异议的，可现场申请复议，复议结论为最终结论。面试结束后，考生将带有结论的面试表、政治考查表和健康承诺书一并上交济南、青岛警备区招生办公室。

（二）体格检查。分别由联勤保障部队第 960 医院、海军第

971 医院负责组织。体检按照《军队院校招收学员体格检查标准》《军队院校招收学员体格检查办法》(军后卫〔2016〕305号)执行。体格检查结论,包含指挥专业合格、装甲专业合格、测绘专业合格、雷达专业合格、水面舰艇专业合格、潜艇专业合格、潜水专业合格、空降专业合格、特种作战专业合格、防化专业合格、医疗专业合格、油料专业合格、音乐专业合格、舞蹈专业合格、其他专业合格和不合格16种分结论的一项或多项。考生最终体检结论必须满足报考专业所要求的体检标准,才符合投档录取条件。体格检查中,各单科检查数值应当场告知考生本人。对当场不能作出结论的血液、尿液、血清、艾滋病毒抗体等项目分结论和考生最终体格检查结论,济南、青岛警备区招生办公室根据医院提供的体检结果,在体检结束后24小时内通知考生,同时上报省军区招生办公室。对可通过服用药物或其他治疗手段影响检查结果的项目不予复检,考生的初检结论为最终结论。未参加结构化面试、体格检查或结论为不合格的考生不能参加投档录取。

(三)心理检测。由体检医院负责,采取计算机答题测试与心理医生个别访谈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心理检测结论分为合格与不合格两种,不合格者军检总评不合格。

济南、青岛警备区招生办公室要加强与体检医院和面试官的沟通协调,共同做好面试相关保障、现地组织实施、军检数据汇总等工作,确保军检高质量、高效率运行。7月7日17时前,济南、青岛警备区招生办公室将军检合格考生名单(姓名、性别、

考生号、体检结论；电子版和加盖印章纸质版）及其政治考查表、结构化面试表和体格检查表一并上报省军区招生办公室。

六、投档录取

军队院校招生实行远程网上录取，按照“学校负责，招办监督”的要求，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会同省军区招生办公室共同组织。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从政治考查、军检合格考生中，按照考生志愿，区分性别、选考科目，从高分到低分按照招生计划数量的110%分别向院校投档（按照四舍五入取整，同分考生全部投档，除同分考生外不得超比例投档）。当投档的第一志愿考生数量不足时，在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官网向社会公布缺额计划，在普通类提前批第二次征集志愿时，军检合格且未被录取的考生可继续填报，按规定的条件和计划缺额数量的100%向院校投档。军人子女（指烈士子女、因公牺牲军人的子女、现役军人子女）在投档比例范围内优先录取，同分考生录取办法由各军队院校确定。

录取过程中，军队院校要按照规定程序和要求，按时完成各项工作，保证考生电子档案的正常周转和录取工作的顺利进行。当招生院校与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对考生退档意见不一致时，由招生院校填写《退档申请单》，详细说明退档理由和政策依据，省教育招生考试院提出复审意见。对超过时间1个工作日的，经全军招生办公室同意后，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在投档范围内按照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代为录取并报教育部备案。

军队院校录取工作结束后，省教育招生考试院负责向省军区

招生办公室提供录取考生报名数据库、录取数据库及录取考生名册，录取考生名册需加盖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印章。

经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审核通过的录取考生，由军队院校负责填写《录取通知书》，在录取结束后寄发给考生本人。被录取考生的中学档案由本人自行携带，录取考生的政治考查、结构化面试、体格检查等相关材料，由省军区招生办公室统一转递到相关院校。提前批未被军校录取的考生，不影响其它批次普通高校录取。

七、复审复查

学员入校后，应于新生报到 30 日内完成体格复查，3 个月内完成政治复审。凡复审复查不合格的按照《军队院校招收普通高中高中毕业生工作实施细则》《军队院校青年学生学员转入普通高等学校学习实施办法》（参联〔2010〕2 号）取消入学资格，军队院校要于 9 月 30 日前通知省军区招生办公室和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对因政治考查或身体复查不合格而取消入学资格的考生，符合普通高等学校录取条件的，考生本人可向省教育招生考试院提出申请，待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协商有关省属高校同意后，改录至山东省省属普通高等院校。

八、有关要求

（一）压实军地责任。军队院校招收普通高中毕业生工作是国家和军队招生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选拔培养军队生长干部、提高战斗力建设的重要环节。各级要充分认清军队院校招生

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意识。政治考查坚持谁考核、谁签字、谁负责；结构化面试、体格检查分别落实面试组长责任制和主检医生负责制，济南、青岛警备区招生办公室要加强面试人员管理，集中组织招生政策和工作纪律培训。录取考生因政治考查和体格检查原因退学的，将严肃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造成不良后果的，视情节轻重给予通报批评或党纪、政纪处分。

（二）落实阳光招生。进一步完善招生信息公开制度机制，把招生工作纳入舆论、社会、群众和纪律监督，全面实行招生政策、章程、计划、程序、结果、咨询及申诉渠道、重大违规事件处理等信息公开制度机制，以公开透明促进公平公正。在结构化面试现场设立举报箱和举报电话，对考生及家长反映举报的问题，一律登记在案，按程序按规定妥善处理。军地有关部门将组成联合巡视组，对招生工作实施全程监督，对查证属实的违规违纪问题，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倒查追究相关责任。招生咨询电话：0531-51627963；监督举报电话：0531-51627517。

（三）抓好疫情防控。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和军队应对疫情防控工作各项要求，坚持安全第一、底线思维，坚持分区分级、精准防控，各体格检查医院应科学制定疫情防控预案，扎实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所有参加军检考生应在体格检查前14天起进行自我健康检测，据实填写《2021年军检健康承诺书》，军检当天所有进站人员要进行体温测量、出示健康码，并全程佩

戴口罩。对当日体温超过 37.3℃的考生，由军检站统一衡量（根据流调、病史等）后安排。对拒不执行疫情防控要求、拒不服从工作人员疫情防控检查管理及军检工作安排的考生，将取消军检资格，情节严重的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 附件：1. 2021 年军队院校招收普通高中毕业生计划
2. 军队院校招收普通中学高中毕业生政治考查表
3. 2021 年军检健康承诺书

山东省教育厅

山东省公安厅

山东省军区战备建设局

2021 年 6 月 22 日

附件 2

军队院校招收普通中学高中毕业生政治考查表

山东省 市 县(市、区) 考生号

姓 名		曾用名		性 别		(照片)
出生日期		政治面貌		民 族		
公民身份 号 码				户 籍 所 在 地		
考生学校 所 在 地			是否应届生			
毕业学校			报考院校 及专业			
家庭地址 及邮编			本人手机 及家庭电话			
主要经历	起止时间 所在学校或单位 职 业 证明人					
家庭主要成员	称 谓 姓 名 公民身份号码 工作单位及职务					
主要社会关系成员	称 谓 姓 名 公民身份号码 工作单位及职务					
奖惩情况	奖惩名称 奖惩时间 奖惩单位 奖惩原因					
本人承诺以上内容属实，如有隐瞒或者不实，本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在校表现 及学校考 查意见	责任人签名：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教育机构、 工作单位、 村（居）委 会考查意 见（往届生 填写）	责任人签名：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走访调查 意见	走访调查组成员签名：_____ 走访调查组负责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报考所在 地公安派 出所考查 意见	责任人签名：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县（市、区） 人民政府 征兵办公 室政治考 查结论意 见	责任人签名：_____ 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政治考查表填写说明

1. 政治考查表是考生考试录取的重要记载，应由考生本人填写，要求内容真实、字迹工整、要项齐全。表格采用 A4 纸双面打印，正面采取机打方式，填写空间不足时，可缩小字号打印。反面一律使用黑色钢笔或中性笔填写。

2. 山东省____市____县（市、区）：填写考生报考所在地，如：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

3. 考生号：填写 14 位考生编号。

4. 姓名、曾用名：以公安户籍系统登记为准，不得采用同音字。

5. 出生日期：用阿拉伯数字填写出生年月日，如：2001.01.17。

6. 政治面貌：从“中共党员”“中共预备党员”“共青团员”“群众”中选择一项填写。

7. 民族：按照“X 族”格式填写。

8. 户籍所在地：填写考生常住户口所在地，具体到乡（镇、街道）一级，如：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燕山街道。

9. 考生学校所在地：填写考生就读学校所在地，具体到县（市、区）一级，如：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

10. 是否应届生：填写“是”或“否”。

11. 毕业学校：填写考生学籍所在学校规范名称。

12. 报考院校及专业：暂时不填。

13. 家庭地址及邮编：家庭住址具体填写到门牌号。

14. 本人手机及家庭电话：填写考生本人及 1 名家长常用手机号

码。

15. 主要经历：填写从小学入学以来的学习、工作和出国（境）经历，每条一行。如：201X. 09-201X. 06 XX 市 XX 小学 学生证明人 XX。

16. 家庭主要成员：填写父母、未婚兄弟姐妹的信息。

17. 主要社会关系成员：填写已婚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的信息。

18. 在校表现及学校考核意见：应届、往届生均需填写，由考生毕业高中填写考核意见，并加盖印章。

19. 教育机构、工作单位或村（居）委会考核意见：仅往届生填写，由考生复读学校、工作单位或村（居）委会填写，并加盖印章。

20. 走访调查意见：由基层单位走访调查组填写并签字。

21. 报考所在地公安派出所考核意见：由考生报考所在地派出所填写，并加盖印章。

22. 县（市、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政治考查结论意见：由政治考查组组长签字，并加盖征兵办政审专用章，而后由县（市、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填写政治考查结论（政治考查合格或不合格）。

23. 照片：粘贴考生近期 1 寸、免冠、正面、红底彩色证件照。

附件 3

2021 年军检健康承诺书

考生姓名			考生号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	
健康申明		1. 是否为新冠肺炎疑似、密切接触者？ ☐是 ☐否 2. 是否为治愈未超过 14 天的新冠肺炎治愈者？ ☐是 ☐否 3. 考前 14 天内，是否出现发热（体温 $\geq 37.3^{\circ}\text{C}$）或其他呼吸道疾病症状？ ☐是 ☐否 4. 考前 21 天内，是否从境外或疫情高风险等级地区回鲁？ ☐是 ☐否 5. 考前 14 天内，是否从疫情中风险等级地区回鲁？ ☐是 ☐否 6. 考前 21 天内，所在社区（村居）是否发生疫情？ ☐是 ☐否		
考生承诺		本人参加 2021 年军队院校招生军检，现郑重承诺： 本人如实逐项填报健康申明，如因隐瞒或虚假填报引起不良后果，本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考生签名： 2021 年 月 日		

注：“健康申明”中有一项为“是”的，考生入场前须提供考前 3 日内有效核酸检测结果。疫情防控以山东省最新要求为准，考生参加军检时将此表上交。

抄送：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军委政治工作部干部局，军委训练管理部院校局，
联勤保障部队第 960 医院、海军第 971 医院，军队各有关院校招生办公室。

承办单位：山东省教育厅	电 话：0531-81916021(地)
山东省公安厅	电 话：0531-85123543(地)
山东省军区战备建设局	电 话：0531-51627216(地)

主动公开	2021 年 6 月 22 日印发
------	-------------------

共印 30 份